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9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

（二）负责民族宗教政策和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监督检查民族宗教政策、法规的执行情况。承担民族宗教事务行政审批、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组织协调网络宗教事务管理，规范网络宗教信息服务。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

（三）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少数民族专项资金，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推动少数民族聚居村组的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加强与民族村组和少数民族内高班的联系。

（四）协助有关部门加强对生产销售清真食品的扶持和管理，落实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的生产和供应工作。

（五）依法保护全市少数民族公民的合法权益，组织和承办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工作。

（六）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

（七）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和协调的有关事务。

（八）指导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友好交往活动。

（九）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责，处理民族宗教事务的重大事项。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

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市委统战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民族处、宗教处。本部门下属单位：连云港市民族宗教团体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市民宗局 2019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市民宗局本级、连云港市民族宗教团体服务中心。

## 三、2019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民宗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国务院《宗教事务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大力实施“三工程一行动”（“金桥宽带工程”“灯塔工程”“同心圆工程”和民族村发展“赶超行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丰硕，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民族宗教领域安全稳定局面持续巩固。全市有 1 个项目获国务院表彰，1 个项目获国家民委表彰。

(一)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策引领。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精神，作为各级民宗部门的首要任务。加大对党的理论方针政策的学习，多层次开展《条例》宣传贯彻活动，不断提高民宗干部的理论素养和依法管理水平。省民宗委主要领导专程来我市调研，就正确把握民族宗教政策进行具体指导，分管领导来连作政策法规辅导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专题审议全市贯彻落实《条例》情况。市民宗局主要领导为市委党校主体班次作专题报告，市、县区民宗部门共举办 39 批次政策法规培训班，组织民宗干部、宗教界人士围绕学习《条

例》开展“讲体会、谈认识、说做法”竞赛。全年共宣讲《条例》200余次，受众达50000余人次。

**(二)突出品牌打造，增进民族团结。**一是实施“同心圆工程”。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举办民族工作成果展、文艺会演等系列活动。组队参加第十一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获得4个竞技类项目三等奖。组织参加全省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比赛，获得金牌数、奖牌数双第一的好成绩。新疆内高班高考再创佳绩，本科上线率超过90%。落实民品企业多项优惠政策，热情服务少数民族群众。江苏海洋大学体育学院原院长周庆功，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荣誉称号。连云港高级中学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二是开展民族村“赶超行动”。争取专项资金660万元，修建15条村内水泥路，2座农桥，4条排水渠，建成2栋标准化厂房。村容村貌发生重大变化。帮助2个民族村摘掉经济薄弱村帽子，省人大、省纪委、省委统战部、省民宗委领导先后视察我市民族村建设情况，给予充分肯定。

**(三)抓好重点环节，确保场所安全。**一是宣传培训。统一制作下发《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手册》、安全工作宣传画、消防安全工作记录本，悬挂横幅，张贴标语。举办消防安全培训和警示教育50余场次。二是排查整治。组织“宗教活动场所安全专项整治”“事故隐患排查月”“安全生产月”“双查双改”百日攻坚等活动，推行“两专两控”措施，常态化开展督查。全年共排查出安全隐患218项，已基本完成整改。三是应急管理。完善宗教场所消防安全应急预案，明确责任，细化流程。全年开展消防应急演练86场次。

**(四)注重团体建设，促进规范管理。**一是构建“金桥宽带”。注重发挥宗教团体桥梁纽带的作用。统一修订宗教团体建设10项规章制度。多形式举办政策法规培训班、学习会、观摩活动。连

续 10 年坚持市级宗教团体负责人月度学习会制度。选拔 30 名优秀中青年教职人员进入后备人才库。2019 年有 3 名教职人员入选省级宗教团体领导班子。二是实施“灯塔工程”。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指引宗教中国化方向的“灯塔”。与统战、组织部门联合开展“党的声音进宗教活动场所”活动，将电化教育资源引入宗教场所，打造海州教堂、墟沟教堂、法起寺等 10 个电化教育示范点。三是开展“四进”活动。培育 20 个“四进”工作指导站，指导站由县区民宗局长牵头，各县区民宗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派人参加，场所负责人共同组成。制定计划，建立制度，开展“送学”活动。指导站的建立有效提升“四进”活动的针对性、实效性，有力推动“四进”活动在各宗教、各场所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六）坚持从严治党，锤炼过硬队伍。一是深化主题教育。认真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三学三查三提高”为抓手，全方位开展个人自学、集中研讨和现场教学。全局党员干部在思想、作风、效能上显著提升。我局主题教育被市委评为“好”。二是推进依法行政。认真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等，做到办事流程规范高效，责任清单职责明晰。举办“政府开放日”“宪法宣传周”“政策法规学习月”等活动。坚持民宗干部持证执法，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三是压实廉洁责任。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由局党组和派驻第四纪检监察组成员参加的联席会议。经市人大常委会评议，我局审计情况满意度测评名列第一。梳理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使用等重点领域廉政风险点，对重点环节进行督查。四是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局党组定期分析研判民宗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将其列入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以“党的声音进宗教场所”、“四进”活动为抓手，在宗教活动场所常态化开展党的理论方针政策的学习，牢牢占领宗教领域意识形态主阵地。

## 第二部分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2.57	一、基本支出	572.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二、项目支出	213.65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7.1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9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7.05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777.12	<b>本年支出合计</b>		786.5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18
<b>总计</b>	812.71	<b>总计</b>		812.71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6.53	572.88	213.65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2.57	485.97	206.6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412.20	276.34	135.86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276.34	276.34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5	0.00	18.65	0.00	0.00	0.00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21	0.00	77.21	0.00	0.00	0.00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93.74	82.46	11.28	0.00	0.00	0.00
2013404	宗教事务	93.74	82.46	11.28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63	107.17	59.4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63	107.17	59.4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91	86.9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91	86.9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3	33.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98	52.9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05	0.00	7.0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7.05	0.00	7.05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7.05	0.00	7.05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2.57	692.5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6.91	86.91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769.95	<b>本年支出合计</b>	779.48	779.4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5.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06	26.0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b>收入总计</b>	805.54	<b>支出总计</b>	805.54	805.54	0.00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9.48	572.88	206.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2.57	485.97	206.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00	2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412.20	276.34	135.86
2012301	行政运行	276.34	276.34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5	0.00	18.65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21	0.00	77.21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20134	统战事务	93.74	82.46	11.28
2013404	宗教事务	93.74	82.46	11.2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63	107.17	59.4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63	107.17	5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91	86.9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91	86.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3	33.9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98	52.98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2.88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510.30
30101	基本工资	98.49
30102	津贴补贴	209.13
30103	奖金	78.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4
30107	绩效工资	14.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50.43
30201	办公费	5.31
30202	印刷费	2.10
30207	邮电费	1.24
30211	差旅费	6.40
30213	维修（护）费	1.33
30215	会议费	0.18
30216	培训费	0.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226	劳务费	0.81
30228	工会经费	6.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12.15
30302	退休费	8.91
30305	生活补助	3.2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9.48	572.88	206.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2.57	485.97	206.6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00	2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412.20	276.34	135.86
2012301	行政运行	276.34	276.34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65	0.00	18.65
2012304	民族工作专项	77.21	0.00	77.21
2012399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40.00	0.00	40.00
20134	统战事务	93.74	82.46	11.28
2013404	宗教事务	93.74	82.46	11.2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63	107.17	59.4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63	107.17	5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91	86.9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91	86.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3	33.9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98	52.98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b>合 计</b>		572.88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510.30
30101	基本工资	98.49
30102	津贴补贴	209.13
30103	奖金	78.6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4
30107	绩效工资	14.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5.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12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50.43
30201	办公费	5.31
30202	印刷费	2.10
30207	邮电费	1.24
30211	差旅费	6.40
30213	维修（护）费	1.33
30215	会议费	0.18
30216	培训费	0.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226	劳务费	0.81
30228	工会经费	6.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12.15
30302	退休费	8.91
30305	生活补助	3.2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30	0.00	0.00	0.00	0.00	1.30	3.5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2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4	参加会议人次(人)	257
组织培训次数(个)	6	参加培训人次(人)	19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 计		50.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3
30201	办公费	5.31
30202	印刷费	2.10
30207	邮电费	1.24
30211	差旅费	6.40
30213	维修（护）费	1.33
30215	会议费	0.18
30216	培训费	0.8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226	劳务费	0.81
30228	工会经费	6.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 计	1.92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2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812.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8.81 万元，增长 13.84%。

(一) 收入总计 812.7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69.95 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 95.55 万元，增长 14.17%。主要原因是新增 1 个处室，新进 2 名工作人员，增加社团工作经费。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 XX 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入。

6. 其他收入 7.17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省里发放给县区的 60 周岁以上生活困难宗教教职人员专项生活补助和取得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7.07 万元，增长 707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单位使用以

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8. 年初结转和结余 35.59 万元，主要为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宗教业务活动等资金。

(二) 支出总计 786.53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92.5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31 万元，增长 16.94%。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我局新增 1 个处室，新进 2 名工作人员。

2. 住房保障（类）支出 86.9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包括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发放的提租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21.91 万元，增长 33.7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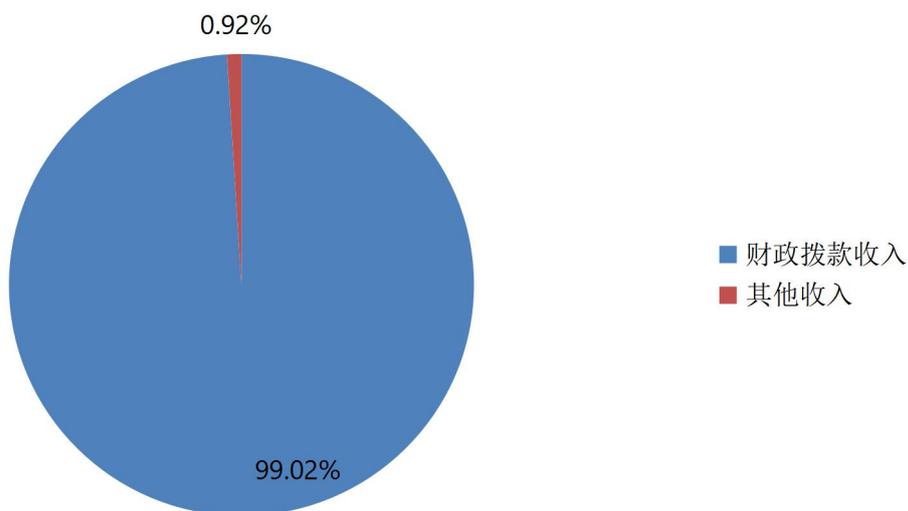
3. 结余分配 0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计算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和转入事业基金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该项业务收支。

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18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主要为民族宗教事务局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宗教事务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年收入合计 777.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9.95 万元，占 99.0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17 万元，占 0.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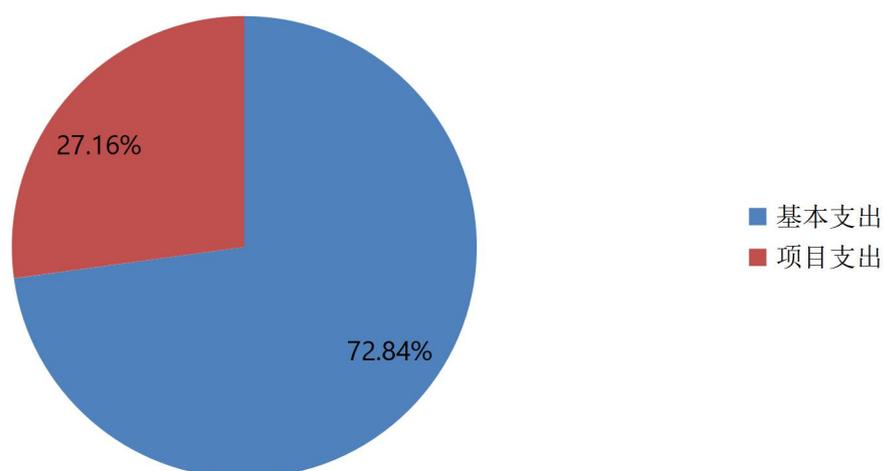
### 图1：收入决算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年支出合计 786.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2.88 万元，占 72.84%；项目支出 213.65 万元，占 27.1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图2：支出决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805.5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1.8 元，增长 12.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我局新增 1 个处室，新进 2 名工作人员导致经费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 77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2.22 万元，增长 1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我局新增 1 个处室，新进 2 名工作人员导致经费增加。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绩效考核奖、事业人员绩效工资及新进人员待遇都未列入年初预算。其中：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规定程序追加安排的资金。

2. 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5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资金。

3. 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节约经费开支。

4. 民族事务（款）民族工作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5%。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余资金。

5.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规定程序追加安排的资金。

6. 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3.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俭，节约开支。

7.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6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列入预算的绩效考核奖及事业人员绩效工资。

## （二）住房保障（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6.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2.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2.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50.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9.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22 万元，减少 18.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我局新增 1 个处室，新进 2 名工作人员导致经费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2.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2.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50.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该项业务支出。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车改革后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业务。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为因公车改革后，不再保留公务用车，未产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57%，比上年决算减少 0.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制度，从严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外来连学习、考察、交流学习等，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等而发生的接待费用支出等。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 万元，接待 12 批次，125 人次，主要为接待来连学习、考察、交流的组织；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3.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25%，比上年决算减少 0.4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节省会议开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节省会议开支。2019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4 个，参加会议 257 人次。主要为召开全市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等。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64%，比上年决算减少 1.4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厉行节约，节省培训开支。2019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6 个，组织培训 190 人次。主要原因为全市民宗领域安全消防培训等。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4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1.58 万元，增长 74.8%。主要原因是宗教领域专项工作导致的其他交通费用的增加。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5.03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